
云环（云城）审〔2022〕26号

广东卓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东卓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机动车拆解及资源回收中心项目》等相关材料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广东卓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机动车拆解及资源回收中心项目选址于云浮市云城区高峰街道双坑桥用地（原为粤发铝材厂旧址）（中心位置坐标：东经 112 度 2 分 1.448 秒，22 度 58 分 4.569 秒），占地面积 2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8398.43 平方米，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主要从事回收拆解报废机动车的废旧物资再生利用。项目建成后，年设计生产能力为回收拆解报废机动车 5 万辆，其中纯电动轿车 3000 辆、

轿车 10000 辆、大客车 5000 辆、货车 1000 辆、摩托车 30000 辆、电动单车 1000 辆，均为一般性质使用车辆，不接收槽罐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等特殊装备报废车辆。

二、报告表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8 月 3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云浮市金管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